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
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
求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
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
立场，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
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一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
的情况。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控股股东、
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二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报告期内，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，且基于子公司
正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，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
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
义务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
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字页）
独立董事签字： 周 林：____________ 吴 静：____________ 陈 敏：_____________
 年¯îÌ	hy�1/•„D64Ç€